

本次评定时间区间为**2023.9.1-2024.6.15**

一班统一提交一份，每位同学不需要附在个人材料中

证明材料清单表 (姓名、证明材料登记处请勿手写)

班级: 填表日期: 2023 年 月 日

序号 (按班级学号顺序依次排列)	姓名	证明材料登记	签字 (黑色签字笔手签)
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

- 综合素质表，格式要求为 **excel**，命名为学号+姓名，由班长团支书收齐后统一提交到指定邮箱，自评表中**必须填写基本信息**——姓名/学号/宿舍
- 材料提交顺序需与证明材料清单表（即班级学号顺序）相对应
- 线下材料提交以班级为单位，**一班一个牛皮纸档案袋**
- 学生骨干认证**同一组别取最高不累计，最多认证3个不同组别**（具体组别区分详见综素规定）
- 二课堂次数依据团委导出名单
- 学院体育、美育等加分皆依据**学院内各组织提供名单**，填写时**标清具体项目名称**，若查无此人有异议请自行找对应组织开具证明
- 美育部分：五月花海与风采展分为**5.5.2与5.5.3**两部分构成，**10分竞赛分+8分服务排练分**（依据考勤比例）
- 非本院活动需自附证明
- 宿舍检查优秀情况已通过宿舍长群公示
- 社会实践立项仅限**暑期团队社会实践**，寒招等个人实践不加分
- 志愿证明需提供**志愿时长**，**单次时长需≥2h**，无志愿时长证明不合格材料需**清晰可见个人信息**
志愿北京截图需为**电脑截图**！个人项目页面+基本信息页面（**手机截图不合格**）

12. 学生工作需标清具体名称（非本院组织及社团的职务认证需自附证明，复印件需签字）
13. 若同一编号有多个项目加分，请在下方添加行，一个项目一行对应一个分数
14. 扣分项统一在三审计算
15. 无论有无材料，综合素质评价表纸质版必须提交，否则视为 0 分计算
16. 一审公示后，不可随意修改一审分数，继续在自评处修改或加项，并由班级统一提交修改后的电子表，如有疑问请备注标红